

拼命三郎 陈恺： 用心用情 扛起文明创建重任

阅读提示

学习创建标准、对标点位走访、起草工作方案 作为相关工作负责人，五加二 白加黑 是陈恺最熟悉的工作节奏。陈恺坦言，最感谢父母和妻子对一双女儿的照顾，让他没有后顾之忧，全心全意把精力花在工作上。



□ 记者 廖王晶 通讯员 邹丽

金秋清晨的丽水，碧空如洗，丽水主城区环境干净整洁，道路宽敞通畅，车辆停放整齐划一。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是丽水的两块金字招牌，更是丽水城市整体发展水平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

目前，我市常态化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高水平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如火如荼进行，丽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综合协调处副处长陈恺主要负责这两项工作，今年以来深入开展共享单车清源减量上牌、消防通道联合整治、餐饮油烟整治等工作，取得了立竿见影的成绩。

肋骨骨折，他依然坚持上班

1982年出生的陈恺，是一名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战线上的“老兵”，2010年至今先后办理各类案件3000余件，为丽水市有序的城市市容和良好的城市环境作出了积极贡献，曾获住建部“强基层、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表现突出个人、浙江省“百名司法为民标兵”等荣誉，还连续多年被评为年度优秀公务员。

同事都说，工作中的陈恺是个“拼命三郎”。

8月12日晚，加完班骑电瓶车回家的路上，陈恺不慎被一辆逆行电动车撞翻在地，左侧三根肋骨骨折。医生建议他回家休养，可他依然心系工作，忍痛坚守岗位。

根本来不及休息，哪怕就是休息一天两天，手头很多工作的进度就都耽误了。骨折后的第二天，陈恺就回到了工作岗位。为了缓解疼痛，他的胸前依然裹着厚厚的医用束胸带。

8月31日，被急性胃炎带来的胃痛折磨了四五天的陈恺，终于打定主意第二天预约医生看病。9月1日，请参加高水平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复评工作。一个检查通知打乱了陈恺的安排，他果断取消了预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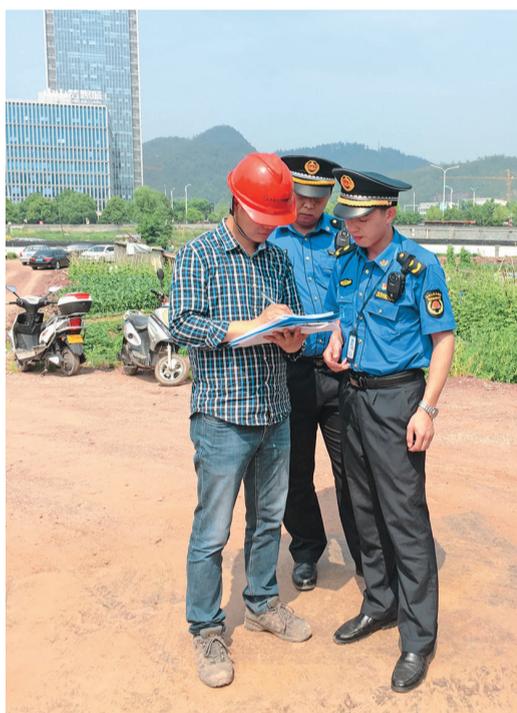
作为一名党员，我应该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不能因为一点小伤小病就请假而耽误工作。我不能给其他同志增添负担。陈恺说。

感谢父母和妻子让他没有后顾之忧

经常化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高水平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千头万绪，涉及到多个职能部门。我们单位涉及的相关工作就有13个大项、19个小项，牵涉的都是跟市民生活息息相关的方方面面。陈恺说。

学习创建标准、对标点位走访、起草工作方案 作为工作负责人，五加二 白加黑 是陈恺最熟悉的工作节奏。

陈恺有两个活泼可爱的女儿，大女儿今年12岁，还有一年就将小升初，小女儿3岁，刚刚步入幼儿园。真正陪伴女儿玩耍的时间并不多，但一起工作学习的时间倒是不少！陈恺说，周末加班，他会带着大女儿一起上班，他忙



右一为陈恺

工作的时候，女儿就安静地做作业。

工作中雷厉风行的陈恺，谈起家庭时不由得流露出温柔的一面。陈恺坦言，最感谢父母和妻子对一双女儿的照顾，让他没有后顾之忧，全心全意把精力花在工作上。

推进精细化管理，让城市更有温度

城市精细化管理，最善于细微处见功夫、见态度。那么，城市精细化管理如何能精准地行针走线呢？

前两年，我们联合建设、应急、生态环境等部门编制了《丽水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陈恺介绍，作为丽水市首部精细化标准，该标准覆盖面很广，囊括了城市管理的全部职能板块，包含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市容秩序管理、广告招牌管理等城市管理的各个业务领域。

一直以来，市区路面共享单车乱停放、乱堆放现象屡见不鲜，大量闲置的共享单车成为城市道路上的新负担，给丽水市容市貌、交通秩序等造成了很大影响。陈恺说，针对这一问题，丽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牵头，今年6月10日启动市区共享自行车和电动车清源减量上牌规范管理工作。

通过清源减量上牌规范管理工作，目前市区共享自行车和电动车总数已从46000辆降到18000辆。

这仅仅是今年推进工作的一部分，陈恺和同事们还深入做好餐饮油烟治理，除了试点建设餐饮油烟在线监管外，还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做好餐饮登记查询系统，运用数字化手段对城区餐饮店进行油烟管控。

城市精细化管理不仅可以提升城市的颜值和气质，还能增强老百姓的获得感和幸福感。陈恺表示，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需要内外兼修，既要打好集中治理的攻坚战，更要打好巩固成效的持久战，让城市颜值和气质共同提升，让城市更有温度和魅力。



扫码看新闻



扫码看新闻

工行发布启事： 口罩小哥，你钱掉了

□ 记者 刘烨恒

本报讯 9月6日下午，工商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辖属莲城支行营业网点的一名工作人员找到晚报，希望晚报能帮忙找一位在该行办理业务过程中丢钱的男士。

记者了解到，8月31日14时36分，一位身着白色带黑点T恤、八分裤、白底黑帮鞋子的男性顾客来到工行莲城支行，掏口袋时无意间将钱掉了在地上。

14时39分，一名戴草帽的老年客户以为地上的钱是自己掉的，将钱捡了起来。老人家回家后一盘点，才发现这钱不是他的，又将钱送回了银行。工作人员说。

顾客办好业务就离开了网点，因为他未到柜面办业务，所以没能留下他的相关信息。该行工作人员说，事后银行多次查看监控录像，但因顾客全程戴着口罩未能识别，交通工具距离较远也未能识别到车牌，我们希望钱能物归原主，请晚报帮忙寻找这位丢钱的顾客。

如果您是失主，请拨打0578-2137256联系工行莲城支行，或到现场进行相应确认。

跨省毒鱼电鱼 四名男子被判刑

□ 记者 俞文斌 通讯员 练玉萍 吴烁烁

本报讯 近日，庆元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了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罪案。四名福建男子因跨省到庆元电鱼、毒鱼被判刑。

据了解，黄某某、范某某等四人均属福建寿宁人。此前，四人在浙闽边界游玩时，发现庆元东部水域环境优美，鱼类资源丰富。于是，四人一合计，起了毒鱼、电鱼拿去售卖的心思。

黄某某等四人白天事先踩点，深夜时分到目标水域倾倒俗称“灭扫利”的毒鱼药进行投毒，待鱼毒性发作后再下河捡鱼，随后返回福建分拣渔获物。

今年1月，黄某某等四人进行了第一次毒鱼行动，当日收获渔获物40余斤，出售后获利1170元。短短十天内，黄某某等四人先后七次在庆元东部四条水域流窜作案，采取相同手段毒鱼、电鱼，共计非法捕捞、毒害的渔获物达410余斤，非法获利近4000元。

庆元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黄某某等四人已构成非法捕捞水产品罪，依法判处四人有期徒刑一年零八个月至十个月不等，其中一人因情节较为轻微并自愿缴纳8000元生态修复基金依法适用缓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四十条：违反保护水产资源法规，在禁渔区、禁渔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罚金。